

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

部门名称	番禺区信访局				
预算整体情况	部门预算支出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收入来源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
	基本支出	600.54	财政拨款	894.20	
	项目支出	293.66	其他资金	0.00	
	事业发展性支出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按预算级次划分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
	财政专项资金	0.00	区本级使用资金	894.20	
	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	0.00	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	0.00	
总体绩效目标	大力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实践。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信访工作，依法理性表达诉求，依法规范信访行为，依法维护合法权益，依法解决信访问题；把群众工作做到“村头、田头、地头”“进群众心坎、家门坎、帮助渡难关；定期组织全区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全体会议，分析信访工作形势，做好统筹。				
年度重点工作任务	名称	主要实施内容	拟投入的资金（万元）	期望达到的目标（概述）	
	加强信访源头治理工作。	继续践行“四下基层”，开展好领导接访下访工作。	5.00	力争把矛盾化解在基层、把问题吸附、解决在当地、从源头上减少“国求初”、重复积案的发生。	
其他需完成的任务（可选填）	无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时效指标	指标1	99%	信访事项按期办结率不低于95%
		时效指标	指标2	99%	信访案件按时转送交办率不低于95%
		质量指标	指标1	99%	信访事件答复规范率不低于99%
		数量指标	指标1	5次/周	每周组织专业律师、专家接访群众次数≥4次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1	98%	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不低于90%
	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2	98%	督办案件按时按程序督办率不低于90%
	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3	98%	信访业务培训率（参加培训信访工作人员人数/全区信访工作人员数）不低于90%
	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1	0%	群众有效投诉率不高于1%。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指标1	98%	信访群众满意度不低于98%